

企业转换经营机制 新探

张新玲 李新国 丁亚辉
主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编辑委员会：（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亚非 申群鸣 李颖 李玉虎 李新国
余共友 洪涛 张星平 张全胜 张新玲
秦龙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 第一节 企业
- 第二节 企业改革的成就
- 第三节 企业改革的误区
- 第四节 深化企业改革

第二章 企业转换经营机制

-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颁布》
- 第二节 制定条例的主要依据
- 第三节 企业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

第三章 转换经营机制的目标

- 第一节 企业经营机制的内涵
- 第二节 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目标
- 第三节 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条件

第四章 企业经营决策权

- 第一节 经营与经营决策
- 第二节 企业应享有的经营权
- 第三节 落实企业经营权的难点及对策

第五章 企业自负盈亏的责任

- 第一节 企业要自负盈亏
- 第二节 企业自负盈亏的主体
- 第三节 企业内部分配约束

第四节 企业亏损的处理方式

第六章 企业的变更与终止

第一节 企业的停产整顿、转产、合并与分立

第二节 企业的解散和破产

第三节 进行组织结构调整解决企业富余人员的出路是 发展第三产业

第七章 政府与企业之间的关系

第一节 政府的职责和任务

第二节 建立和完善宏观调控体系

第三节 加快政府机构改革步伐

第八章 企业的配套改革

第一节 培育和完善市场体系

第二节 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三节 完善失业就业服务体系

第四节 建立和完善法律体系

第九章 企业经济活动监督

第一节 会计师事务所

第二节 审计师事务所

第三节 国有资产的管理

第十章 法律责任

第一节 政府有关部门要承担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企业要承担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的法律责任

第四节 工商行政管理

第十一章 企业内部改革

第一节 企业的竞争机制

第二节 企业的工资分配

第三节 企业的内部管理

第十二章 企业资产经营形式

第一节 正确选择资产经营形式

第二节 坚持完善承包制

第三节 试行股份制

第四节 组建企业集团允许企业租赁兼并

第十三章 股份制企业

第一节 股份制度的起源和发展

第二节 股份制企业的组织形式

第三节 股份制企业的组建

第十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第三节 股份制企业财务管理特征和劳动用工制度

第四节 股份制企业的终止和清算

第一章 导 论

1992年10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明确指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体制，以利于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和发展生产力。这一目标，涉及到我国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诸多领域，需要一系列与之相适应的体制改革和政策调整。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是企业改革，而企业改革的关键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

当前，改革开放已成为最鲜明的时代特征，深化企业改革是这一特征的具体体现，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又是对企业深化改革的具体要求。如何有条理、有计划、科学健康地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则需对企业本身有个正确完备的认识。

第一节 企 业

所谓企业，是指从事商品生产经营为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取盈利，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

一、企业所具有的基本特征

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基本细胞，是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一般具有以下特征：

1. 企业作为经济组织，必须拥有一定的资源，包括人、财、物、信息、技术等，这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的载体。但这些资源在企业总资源配置中的比率却相差很大。现

代企业常常面临产品复杂、市场变化快、生产社会化程度高等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往往有赖于信息和技术。因而，现代企业比传统企业更重视这两种资源的储备。目前我国兴起的一些第三产业，如咨询公司、帮忙公司等更是完全依赖于此。而且，随着经济的发展，信息与技术资源对企业的影响必将越来越大。

2. 企业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因为企业从事的是商品生产或流通，因而受到商品规律的制约，它必须根据市场需求，结合企业自身条件，合理合法地自主安排生产经营，创造性地利用市场。在激烈的商品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3. 企业是盈利性的经济组织。企业的盈利性是它区别于其他事业性组织的一个根本标志。企业生产经营的直接目的就是盈利。当然，作为社会主义企业，发展商品生产，创造财富，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是它的根本任务，但这一切都必须以企业的盈利为前提。同时，企业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组织，必须履行向国家纳税的义务。如果企业不能盈利，就无法补偿经营活动中的支出，无力承担义务。企业的盈利性决定了企业的首要任务是在法律允许的条件下，依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制定正确的方针和决策，积极稳妥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尽可能地增加积累、创造财富。以最少的投入赚取最大的利润，这是企业的一个经营原则。

当然，在承认企业盈利性生产经营目的以外，我们并不排除企业经营的其他目的，例如培养人才，满足社会需要，建设精神文明等。

4. 企业必须具备法人资格。企业不仅是具有一定经济条件和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的组织，还必须是经济法人，即成为法律规定的权力主体，享受权力和承担义务。

二、企业在法律上的特征

首先，企业是依法成立的经济组织。这就是说，企业的成立，必须依照法律规定，符合国家政策，不得违反社会主义公共道德。而且，企业的成立，必须依照法定的程序，按照《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企业到所在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企业登记手续后，才取得作为经济法律关系主体的资格。

其次，企业是独立核算的经济组织。企业必须独立计算自己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收支，以自己独立的财产或经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同其他社会组织或个人发生经济往来的财产责任及向国家履行纳税的义务。

此外，企业作为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能以自己的名义享受经济权利，承担经济义务，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因此，企业的上级主管部门、其他企业或个人都无权非法干涉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一手抓法制建设，一手抓经济建设，是党的战略方针之一。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企业正走向市场，势必跟外界产生更多的接触，也不可避免地产生更多的矛盾和纠纷。如何正确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保护自身利益是企业面临的又一重要课题。

三、企业的类型

企业是一个广义的概念。依据不同标准，企业可以划分成许多类型。

1. 按照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企业可以分为：

(1) 国有企业。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的企业。

(2) 集体企业。由群众集体占有企业资产，共同劳动，实行按劳分配的企业。

(3) 混合制企业。指国内跨部门、跨地区合资经营的企业以及中外合资或合作经营的企业。

(4) 私有制企业。企业资产属于私人所有的企业，含外资企业。

2. 按照行业部门企业可以分为：

(1) 工业企业。从事工业生产经营或劳务活动的企业。

(2) 农业企业。从事农副产品收购采集等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

(3) 商业企业。在流通领域，从事商品交换活动的企业。

(4) 金融企业。从事资金储备、收集、借贷等经营活动的企业。

(5) 其他企业。包括邮电、交通等企业。

3. 按生产要素的构成划分，企业可分为：

(1) 劳动密集型企业。主要指技术装备程度低、用人工多、产品成本中活劳动消耗所占比重比较大的企业。

(2) 资金密集型企业。主要指投资较多，技术装备程度较高，用人工较少的企业，该类企业具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

此外，按照规模划分，企业可以分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按照行政隶属关系企业可以分为部属企业、地方企业、乡镇企业、街道企业等。按照组织形式，企业可以分为公司企业、合伙企业、独资企业等等。

需要明白，企业的概念、含义、特征都不是呆板的一成不变的东西，它也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现代企业就有着许多区别于旧式企业的明显特征。运用现代生产技术和管理手段进行社会化大生产或社会性经营是其中最重要的特征。此外，企业还存在着规模大、层次多、管理复杂化、劳动分工细、产品更新快、市场变化快等一系列特征。同时，企业本身既是大量生产品的制造经营者，又是大量物质资料的消费使用者。因此，现代企业即使是小型企业也和外界有着日益密切而广泛的联系。外界的任何一种微小变动都可能强烈影响一个企业的经营成效。这就要求企业必须具备很强的适应能力，能够及时吸取科学技术的新成果，及时改变生产与经营方式，及时调整企业指导方针。还要求企业能够及时而稳妥地确定新的投资意向，及时甚至超前更新产品，及时准确预测市场的变化。只有具备这样的能力，企业才能不断地自我完善和发展。

中共的十四大，确立了一场革命性的大战役，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建设一个繁荣富强的现代化新中国。邓小平同志的南巡谈话，推出改革开放新潮流，中国社会主义的改革大业，将要从根本上对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体制进行革命性改革，建立起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十四年的改革，使我国各类市场发展很快，市场对经济活动的调节作用大大增强。掌握经营自主权，企业将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确立，给企业提供了理论指导，促使企业摆脱一些传统的束缚，依靠市场为导向，勇敢地面对商品大潮，迎接挑战，在挑战中生存，在挑战中发展。

第二节 企业改革的成就

1976年打倒“四人帮”后，睁开眼睛来看世界的中国，蓦然发现我国在许多方面已远远落在西方发达国家后面。在世界银行年度报告中，七八十年代中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一直排行在第100多位之后。整个国民经济结构比例严重失调，重工业脱离农业和轻工业片面发展。1949—1979年重工业增长97倍，轻工业增长21倍，农业则只增长2.7倍！原材料工业与加工业不相适应，全国机械工业的加工能力超过了可供钢材的4倍。能源基础设施效率极低，1979年全国发电能力约缺1000万千瓦，致使20%左右的工业生产能力发挥不出来。积累消费比例失调，1978年中国的积累率高达35.5%，但投资效果极差，浪费惊人，建国近三十年来，共投入6500亿基建投资，而形成固定资产仅4500亿元。落后、差距，中国社会已经到了非转不可的历史关头，中国的企业已到了非改革不可的地步。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波澜壮阔的改革开放开始起步。经过十四年的改革，中国社会历经艰辛，探索发展之路，终于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特别是企业改革从1979年以扩大企业自主权作为改革的中心环节，积极推进经济横向联合，到1980年以建立适应商品经济的经济体制为主要目的的改革，中国企业已开始苏醒。1982年初，中央明确提出合理调整所有制结构，建立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进一步加大改革步伐。回顾十四年改革，工业总产值增长3.43倍，平均每年递增12.1%，高于改革前

1953 年到 1978 年期间平均递增 11.4% 的速度。煤增长 76.4%，发电增长 1.63 倍，钢铁增长 1.51 倍，水泥增长 2.8 倍，化肥增长 1.29 倍。轻工业发展成就更为突出，13 年间平均递增 13.9%。这些数字表明，企业改革取得的巨大成就为国家富强，人民富裕创造了物质条件。要实现富强，推进民主，提高文明，都有赖于改革的深化和拓展。

十四年来，我国企业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为巩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加强综合国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出了突出的贡献。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企业普遍推行了厂长负责制，实现了企业自主经营，初步完成了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

两权分离的原则，是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马克思作过这样的比喻，“一个乐队指挥完全不必就是乐队的乐器所有者。”人类历史上就出现过两次社会性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第一次是封建社会的地主把土地出租给农民；第二次是资本主义社会的资本家把指挥生产经营的权力交给资本的管理人（经理、企业家）。我国原有经济体制政企职责不分，把国有企业作为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附属物，由政府机构直接处理企业的经营活动、人事安排，压抑了企业的积极性和活力。通过推行厂长责任制，使企业有了一定的经营自主权，减轻了企业的社会行政职能，明确了企业的权力，强化了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意识。

二、制定了一系列经济法规，以法治厂，加强了企业法制建设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制定了许多关于加快企业生产的重要法规。以法的形式明确了企业的地位和企业与政府

的关系。为解决企业在其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种各样的经济关系提供了法律依据，对推动企业改革起到了重要作用。特别是1988年七届人大颁布的《工业企业法》，成为企业深化改革，增强活力的有效法律保障，并使我国的企业法制建设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三、建立了以承包、租赁为主体的多种经营责任制

1988年，国务院相继颁布了《工业企业承包经济责任制暂行条例》和《小型工业企业租赁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这些《条例》的颁布，促使企业真正成为有责、有权、有利的经济实体，保证了国家、集体、个人利益的相统一，并使职工的劳动所得与劳动效益紧密挂钩，直接经营者与企业关系更为紧密，因而调动了企业经营者和生产者的积极性，增强了企业自我发展、自我积累、自我改造的能力，保证了企业自主调整产品结构与组织结构的行为。

四、重视企业的管理素质和技术改造，认识到管理和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采取种种措施促进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和技术的进步

改革前，我国普遍实行高度集中的行政管理方法，与之相适应的企业管理主要是针对厂内和现场问题的生产执行型管理。忽视民主机制和物质鼓励，造成企业内部混乱，对外部反映板滞。通过企业改革，企业由生产型管理转向生产经营型管理，许多企业进而向科研型管理、节约资源型管理、质量效益型管理转化。这种由粗放性向集约性的管理转化大大推动了企业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的提高。技术改造方面，国务院有关部门先后5次召开全国技术进步工作会议，加强对技术进步的指导监督。改革技术改造投资体制，合理地调

整产业结构，推动科技成果走向市场，走进企业。

五、加强转换国有企业的经营机制工作，把企业推向市场，促使企业深化改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客观要求的企业运行机制

1992年7月国务院发布实施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明确了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目标、意义、遵循的原则，为企业转换机制进一步提供了与《企业法》配套的法律依据。十四大的召开进一步把企业转换机制当作加速改革开放，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主要任务。为企业实现平等竞争所需要的激励机制、利益机制、发展机制和约束机制的健康成长创造了条件，把企业改革推向了一个新阶段。自邓小平南巡谈话后，我国立即掀起了一股新的改革大潮，大潮初起，即见成效。据统计，1992年8月份全国乡及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2321亿元，比1991年同期增长21.2%；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实现利税107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9%；企业亏损面比去年同期缩减4.8个百分点。八月后，企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内部管理得以加强，外部环境有大的改善，政企分开还权于企业，使企业正在逐渐成为真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成为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企业法人。

六、把竞争机制引入企业，改革用工制度

改革开放使企业放开了限制人才交流的许多条条框框，对干部采取聘用制，促进人才的合理流通避免人才浪费现象。按照《企业实行合同制暂行规定》，国有企业普遍推行合同制的用工制度，打破了传统的封建式接班制度，大大提

高了工人素质和个人竞争意识。配合这一制度，国家还制定了《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颁布了《工会法》以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引入竞争机制择优用人，真正使干部能上能下，工人能进能出，工资能高能低，从而激励职工更加努力工作。

此外，企业还进行了利改税等一系列财税制度改革。打破条块分割、城乡分割局面，促进横向经济联合，以兼并、拍卖、转让等方式组建企业集团。实行股份制企业试点工作，制定优惠的办法和宽松的政策吸引外资，推动三资企业的健康发展。改变分配制度上的平均主义思想，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形式。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职工的文化思想水平。通过十四年企业改革，出现了拥有 7 大公司、103 个大中型厂矿、44 个国内联营企业、25 个境内合资企业，在 12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16 个海外企业和经营网点，买下 70% 的美国麦斯塔工程公司的股份，收购香港车荣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为 51% 的首都钢铁厂，现在职工 13.1 万人，固定资产原值 55.2 亿元，1991 年完成社会总产值 55.49 亿元，实现销售收入 57.47 亿元，实现利税 13.6 亿元，成为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石油化工企业集团；以及全国纺机行业中国家一级企业的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重振了国民经济建设主力军的雄风。

第三节 企业改革的误区

十四年的改革开放取得了丰硕成果，国民经济平均以每年 9% 的速度增长，国家综合国力有所增长，人民生活得到

明显改善。所以说企业改革的成就有目共睹，但是企业改革的误区也勿须讳言。虽然改革以来我国经济增长的绝对量有很大提高，但在世界经济体系中的相对处境仍与改革前差不多，而且某些方面还有过之而无不及。用90年代的新观点看，从历史的深层透视，我国的大中型企业正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而原有的经济体制越来越不适应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压抑企业活力，阻碍经济效益的提高，严重困扰着企业改革。

一、放权让利的改革已走向尽头。

我国传统的经济体制是根据对社会主义不切合实际的理解，借鉴原苏联模式形成的，其基本特征是高度集中的中央集权式指令性计划体制占主导地位。传统的经济体制，忽视了我国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不切实际地采用了集中的计划体制，忽视了计划经济的生产力基础。一切经济关系都是在排斥商品生产和市场交换的前提下，通过计划指标来联结和控制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造成了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的弊端，形成了平均主义的分配机制，严重压抑了企业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失去了活力。改革以来，曾以扩权为主试图对企业进行改革，但是这种已进行的企业改革，属放权让利的改革，改革措施是围绕财政收入多少而进行的。放权让利的改革是在原来经济体制的框架内设计和实践的。政府管理经济的行为基础，仍然是集中的计划体制，决定企业权力大小的是政府各级机关。政府对企业微观层次的管理往往偏于重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把企业当作一个基层行政组织，使企业承担不少社会职能，弱化了企

业组织生产经营的经济管理职能，实践证明，放权让利的改革没有实现经济体制改革的预期目标，没有形成增强企业活力的机制，多数大中型国营企业处于经营困境，转换经营机制步履艰难，这一改革思路已走到山穷水尽的地步。

二、企业经营自主权没有根本落实。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是从扩大企业自主权开始的。从1979年提出扩大企业自主权，1985年制定企业扩权十条，1988年颁布《企业法》，1992年的《条例》，落实企业经营自主权的规定数十份，条文上百条，但都很难落实。分析其深层次的原因就是因为政府始终把企业看成自己的附属物，没有按照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塑造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经营者。虽然在改革过程中放一些权力给企业，但是政府仍以各种直接的方式干涉和插手企业的日常事务，出现市长管生产、厂长管社会的错位现象。企业的经营自主权由政府各行政部门掌握，有关部门对其权力愿放就放，愿收就收，或者该放的不放、明放暗不放，在剥夺企业权力的基础上凌驾于企业之上。企业的投资决策权、劳动人事权、干部任免权、产品定价权等都被政府机构所把持，凭借这些权力对企业进行干预，追求自身部门的局部利益。近几年一度盛行的对企业乱摊派、乱罚款、乱收费、各种检查评比、达标升级等行政性措施屡见不鲜，使企业难以应付。而在放权让利基础上实行的承包经营责任制，最大的缺陷是没有处理好企业与国家的逻辑关系。利益界限模糊，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导致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利益分配不尽合理，存在着国家利益受损，个人发财的现象。承包使得各部门和各地方政府与经营者利益紧密联系起来，构成利益共同体，共同挤占国